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 2023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 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2023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的议案》,公司决定终止2023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关于2023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基本情况

2023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23年5月18日召开了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 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2023年8月11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填补回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聘请专项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聘请专项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二、关于终止2023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的原因

公司自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公布以来,一直与中介机构积

极推进相关工作。鉴于目前市场环境及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等综合因素发生了变化, 且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期限即将届满,公司综合考虑实际情况并与相关各方充 分沟通及审慎论证,决定终止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终止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系综合考虑公司实际情况等多 方因素作出的审慎决策,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 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

- 1、《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